

附件 2

设置、使用空间无线电台行政许可申请材料

本申请材料适用于使用我国卫星网络资料设置、使用空间无线电台的行政许可申请,所适用情形包括只申请空间无线电台执照,或同时申请无线电频率使用许可证和空间无线电台执照的情形。

材料清单	仅申请空间无线电台执照	同时申请卫星无线电频率使用许可证和空间无线电台执照
一、书面申请函件	需要	需要
书面申请函件名称(新申请)	XX 单位设置、使用 XX 卫星空间无线电台的申请	XX 单位设置、使用 XX 卫星空间无线电台及使用相关卫星无线电频率开展业务的申请
书面申请函件名称(延续)	XX 单位延续使用 XX 卫星空间无线电台的申请	XX 单位延续使用 XX 卫星空间无线电台及相关卫星无线电频率的申请
书面申请函件名称(变更)	XX 单位变更使用 XX 卫星空间无线电台的申请	XX 单位变更使用 XX 卫星空间无线电台及相关卫星无线电频率的申请
二、申请人基本情况说明及证照材料	需要	需要
三、有合法可用的卫星无线电频率和卫星轨道资源的相关材料	需要 (卫星无线电频率不在我国境内使用的,不需要)	不需要
四、拟开展空间无线电业务的情况说明	需要	需要
五、技术方案可行性研究报告	需要	需要

材料一

XX 单位设置、使用 XX 卫星空间无线电台（及使用相关卫星无线电频率开展业务）的申请

工业和信息化部：

例文：

为开展__应用，我单位计划建设__星座系统，详细信息如下。

一、项目背景

介绍 XX 卫星项目背景，包括项目主管部门、项目类型（属于国家批准的卫星工程或其他卫星工程）及资金来源情况、用途等；

例文：

为建设__星座系统，将发射__卫星，以实现__功能。__星座系统总计__颗卫星，目前星座系统在轨__颗卫星，该星为系统第__颗卫星。该项目由__批复，资金来源为__。

__卫星搭载__载荷，开展__业务（如观测地球状态、实现卫星通信等）。

二、卫星基本情况

卫星发射日期、发射地点、火箭型号和发射方式（一箭多星/搭载）、卫星预计在轨寿命、卫星质量等，并在附件申请表中填写卫星系统详细信息。

例文：

__卫星拟于__年__月于__发射场,作为主星/搭载卫星搭乘__火箭发射(本单位同一火箭发射多颗卫星时需说明)。卫星预计在轨寿命__年,卫星质量为__。卫星系统详细信息见附件。

三、申请事项

现申请空间无线电台执照(同时申请卫星无线电频率使用许可证的也应明确)有关事项(需说明是新申请还是延续或变更),请予批准。

例文:

我单位现申请__空间无线电台执照(延续/变更使用__卫星空间无线电台执照)(以及__卫星无线电频率使用许可证),请予批准。

附件: 卫星无线电频率使用和空间无线电台设置使用申请表

申请人(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材料二

申请人基本情况及证照材料

一、单位情况

1. 单位背景介绍
2. 单位性质
3. 隶属关系（事业单位）/单位股权结构说明（企业）

例文：

__公司/单位成立于__年，主要从事__工作，开展过__卫星相关业务，具有实施__卫星应用的经验。

我单位是__下属事业单位。我公司是(国有/民营/混合所有制)企业。

我公司股权结构见下表。

二、开展相关无线电业务的能力

1. 专业技术人员、技能（包括开展相关业务如遥感、通信等，以及无线电频率相关工作的技术人员人数，学历及职称）
2. 必要设施（与开展业务及卫星测运控有关设施）、资金（如企业注册资本）
3. 无线电管理措施

例文：

我单位主营____业务，现有员工__人，技术岗位员工__人，从事相关技术研发工作多年，其中__%以上具有____及以上学历，__%具备高级职称，__%具备中级职称。负责无线电管理相关工作技术人员。无线电管理相关技术人员学历、职称、联系方式、主要职责信息见下表。

我单位建设了____等相关设施，具备开展相关空间业务的能力。我单位设置使用____空间电台所需资金由财政拨款承担，该项目已获批复。（____空间电台为我单位自筹资金建设项目，公司注册资本____。）

我单位制定了下列无线电管理措施（如责任到人、值班制度等），用于保证拟设置空间电台正常运行，并在出现问题时第一时间予以解决。

附件：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事业单位）/营业执照（企业）复印件

联系人及电话。

材料三

有合法可用的卫星无线电频率和卫星轨道资源的相关材料

需在材料一附件《卫星无线电频率使用和空间无线电台设置使用申请表》中，提供已获卫星无线电频率使用许可证编号或无线电频率批准文件文号，无需单独提供材料。（仅适用于单独申请空间无线电台执照情形，与卫星无线电频率使用许可证同时申请时无需提供）

注：相关卫星无线电频率不在我国境内使用的，需提供相关承诺。

材料四

拟开展空间无线电业务的情况说明

卫星名称及卫星功能用途、卫星研制单位基本情况等内容。

例文：

我单位拟设置、使用____卫星，使用我单位申报的____卫星网络资料。该星由____单位研制。详细情况说明如下。

一、卫星项目背景和批复情况

1. 卫星项目背景

卫星项目计划解决的问题及预期达到的目的等

2. 批复情况及资金来源情况

例文：

卫星项目由国家相关部委/上级机构/公司内部/...批复，建设项目所需资金通过财政拨款/公司自筹/...方式获得。

二、功能、用途

根据卫星业务类型（如卫星通信、广播、导航、遥感、空间科学等），描述卫星系统功能、应用场景，以及实现卫星系统功能的主要途径和基本原理等，需提供必要的卫星天线方向性图、波束覆盖图、G/T图、转发器频率极化图。特别注意以下要求：

1. 卫星属于某个星座的，需说明整个星座的构型，以及拟申请卫星在星座中的位置等信息。

2. 涉及卫星业余业务的，还应提供符合卫星业余业务用途的说明。

3. 涉及电信业务经营的，需提供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编号。

4. 对于开展特定空间无线电业务的空间无线电台(如 AIS、VDES、ADS-B 等)，还应提供与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沟通情况及结果。

三、卫星研制单位研发能力说明

拟发射卫星由我单位自行研制/委托____研制。需说明该单位：

1. 技术人员情况（含学历、职称等）

2. 卫星平台及相关载荷研发经验。

3. 射频设备研制和测试能力。

四、建设计划

包括开展卫星通信业务的计划，以及卫星测控站、关口站等的建设计划。

卫星属于某个星座的，还须提供后续卫星发射计划及符合我国或国际电联相关里程碑情况的说明。（如果申请单位已获整个星座系统卫星无线电频率使用许可，但星座内卫星分批发射时，需说明该无线电频率使用许可证所批准星座的已发射卫星情况，以及本次申请是该星座的第几颗（批）卫星、该星座后续的发星计划等）

例文：

拟于卫星发射__时间内完成在轨性能测试，__时间内正式开始运行。

__卫星测控工作由__单位设置在__、__等地区的测控站实施，测控站无线电台执照随空间电台一同申请/由西安卫星测控中心统一实施。(先通过__地区测控站实施测控，后续将视业务开展情况增设__、__等地区的测控站。我单位承诺于设置使用测控站前向工业和信息化部提出申请。)

__卫星关口站设置在__、__等地区，关口站无线电台执照随空间电台一同申请。(先建设__地区关口站，后续将视业务开展情况增设__、__等地区的关口站。我单位承诺于设置使用关口站前向工业和信息化部提出申请。)

__卫星下行数据拟由设于__、__等地区的数传站进行接收，上述数传站已在国内协调时与相关国内卫星操作者完成协调，并已就选址问题征求站址所在地无线电管理机构意见。

__卫星通信业务地球站拟在__地区部署，开展技术验证，相关试验情况已与地方无线电管理机构进行沟通，将在地球站投入使用前到站址所在地无线电管理机构办理相关手续。(仅适用于试验用途)

卫星测控站(关口站、数传站、通信业务地球站)计划在____时间内投入运行，工作时间为____。

卫星属于____星座，该星座执行相关里程碑发射计划如下表所示。

材料五

技术方案可行性研究报告

一、空间电台的发射、测控、入轨、在轨测试、离轨等相关计划说明

二、根据拟申请系统与相关系统间的干扰分析，给出干扰保护措施和控制手段（国内+国际）

依据国际电联相关条款、附录、建议书、决议等的要求，以及国家无线电管理有关技术要求和相关标准等，就卫星工程使用频率与覆盖区内同频、邻频相关空间业务和地面业务的兼容特性进行分析，开展分析计算，比对计算结果，评估出干扰形势。

针对可能的干扰情况，需提供规避干扰的措施，如地域隔离，或加装滤波器等。包括：

1. 如何规避对其他同频、邻频无线电系统的干扰（含不造成有害干扰的承诺）。

2. 如何提高自身系统承受其他同频、邻频无线电系统干扰的能力。

三、拟采用的通信技术体制和标准、传输链路设计方案

需注意链路计算中选用的发射功率、天线增益等特性参数与卫星网络资料的匹配性。

四、拟设置使用空间无线电台的射频性能符合无线电管理有关规

定的自测或第三方测试报告

空间电台射频性能测试报告或规范参数(优先提供测试报告,若提交申请时空间无线电台还未研制完成无法开展射频性能测试,需提交射频性能规范参数),射频性能符合无线电管理有关规定或国家有关标准。测试项或规范参数包括但不限于频率准确度、频率稳定度、增益稳定度、滤波器性能等。

五、卫星入轨后的运行维护方案

例文:

我单位制定了下列运行维护方案(如责任到人、值班制度、测控方案、数据接收方案等),用于保证所建系统正常运行,并在出现问题时第一时间予以解决。

只提交无线电频率申请无需提交

六、卫星制造商为国外厂商时,还应提供卫星交付之前双方约定责任和承担义务相关材料

七、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材料

注：

1. 在许可有效期届满前申请延续，提交频率及特性参数保持不变的承诺，以及第一、二项材料，否则需提交全套材料。申请延续时应明确：1) 许可有效期内未出现无法解决的干扰问题；2) 延续未超过相关卫星无线电频率使用许可有效期限。

2. 申请设置、使用非国家测控空间无线电台的，还应当同步提交卫星测控站的申请材料（申请设置、使用卫星业余业务空间无线电台，且使用业余电台开展测控的，需提交作为测控站的已获批准业余电台的电台执照复印件，同时无需再提交卫星测控站申请材料）。

3. 同时申请空间无线电台执照和卫星无线电频率使用许可证时，相关材料可合并无需重复提交，即材料一（含申请表）与材料二只需提交一份，材料四（拟开展空间无线电业务的情况说明）和材料五（技术方案可行性研究报告）应同时包含本清单要求和申请卫星无线电频率使用许可证材料清单要求，且重复内容（如卫星功能用途、干扰分析、传输链路设计方案等）可合并。